

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
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目 录

1、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与意义	1
1.2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1
1.3 整体情况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开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11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1
4.2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11
4.3 宣传科普情况	11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1
6.2 公开方式	12
7、诚信承诺	14
8、附件	15

1、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与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加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地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2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

- (1)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 (2) 征求公众意见；
- (3) 公众意见汇总分析；
- (4) 公众意见的反馈；
- (5) 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1.3 整体情况

项目名称：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概况：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建设于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调风镇丰收公司。我国种植菠萝的历史十分悠久，作为我国南方最具竞争优势的热带水果之一，菠萝种植为地方经济发展、农民增收做出了贡献。据有关统计，菠萝产量以广东省最多，其次为海南省，两省产量之和占全国总产量的 88.8%。菠萝是粤西地区知名特色农产品之一，是当地促进农民增收和

就业，实现精准脱贫和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柱产业。

为应对行业发展趋势，建设单位拟投资 9501.1 万元，在现有厂区红线范围内建设“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生产菠萝罐头 12000 吨/年、速冻菠萝 2700 吨/年、菠萝浓缩汁 3000 吨/年、菠萝果酱 1500 吨/年、中档超肽酶制剂产品 1080 吨/年、低档超肽酶制剂产品 1080 吨/年的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5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等要求，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湛江旭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公示和报纸公示。本次公众参与调查未收到来自公众和单位的反对意见。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湛江旭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公开主要内容包括：（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时间：2025 年 6 月 24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在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官网平台上（<http://www.zjnk.com/Sites/Pages/NewsDetail.aspx?Id=b9855103-e45c-4f37-928e-b5ac320680f3>）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首次网络公示，公示内容及网络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公示截图见图 1。



图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5年12月,《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采用当地政府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现场粘贴公告等方式将相关信息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进行公开。

公示主要内容:项目概况、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征求意见的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等。

公示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建设单位通过当地政府网络平台、报纸公开、现场粘贴公告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的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4 日。公开日期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且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开方式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通过当地政府网络平台、报纸公开、现场粘贴公告等形式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3.2.1 网络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4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链接地址：

http://www.leizhou.gov.cn/zjssthjjlzfj/zwgk/gsgg/content/post_2133672.html#10006-weixin-1-52626-6b3bffd01fdde4900130bc5a2751b6d1

公示截图详见下图 2。



雷州市人民政府

www.leiqian.gov.cn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Q 全站搜索

搜索

首页 机构概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 政务公开 > 公示公告

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日期： 2025-12-30 15:59:45 来源：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作者： 文字：【大 中 小】

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需开展公众参与工作。日前该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要求，现开展公众参与调查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信息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众反馈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为：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owITGYaafJ1wDNU6PgJwaw> 提取码: wewn

通过以下联系方式查阅纸质报告书，具体联系信息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调风镇丰收公司；

联系方式：电话：0759-2620060；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建设可能影响的范围，主要为项目厂址周边范围内的公众及团体。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下载上述反馈意见表填写反馈，也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书信等方式参与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发表您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以便我们及时、准确地反映到环评报告书。同时请留下您的姓名及基本情况（身份证号、有效联系方式、单位或住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等），以便必要时进行回访。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请在此期限内与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联系。

建设单位名称：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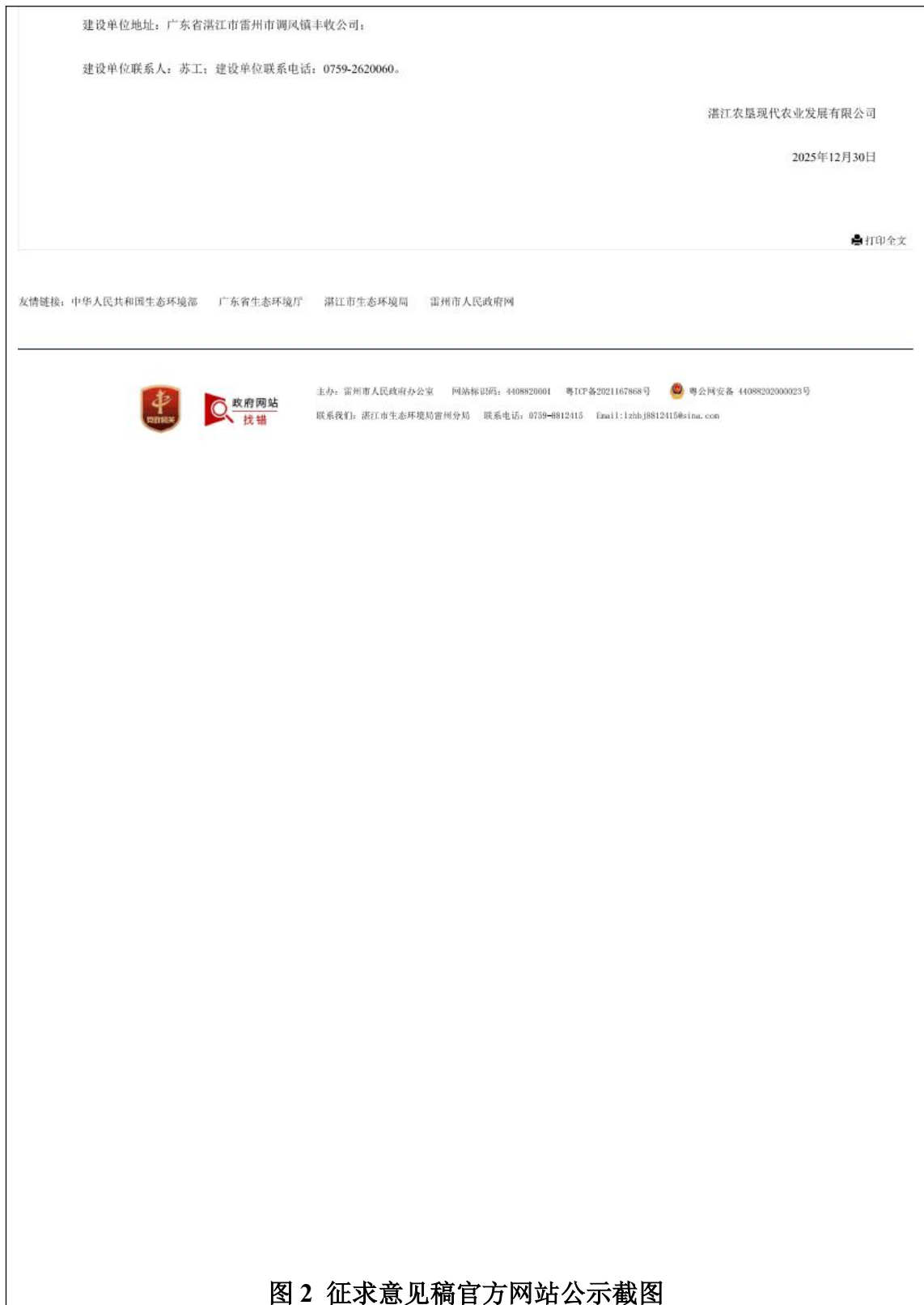


图 2 征求意见稿官方网站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在《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进行环境信息的

公开。

建设单位于2026年1月6日、2026年1月7日在《湛江日报》刊登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图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2026年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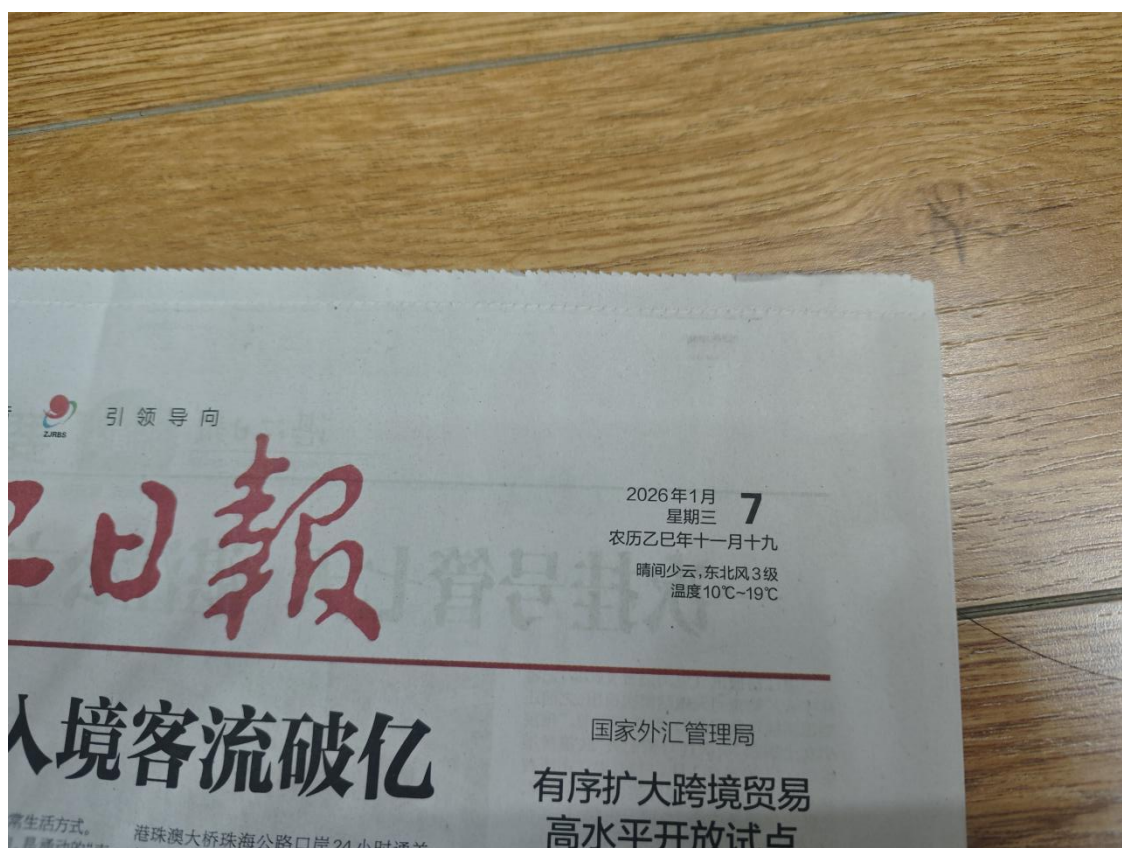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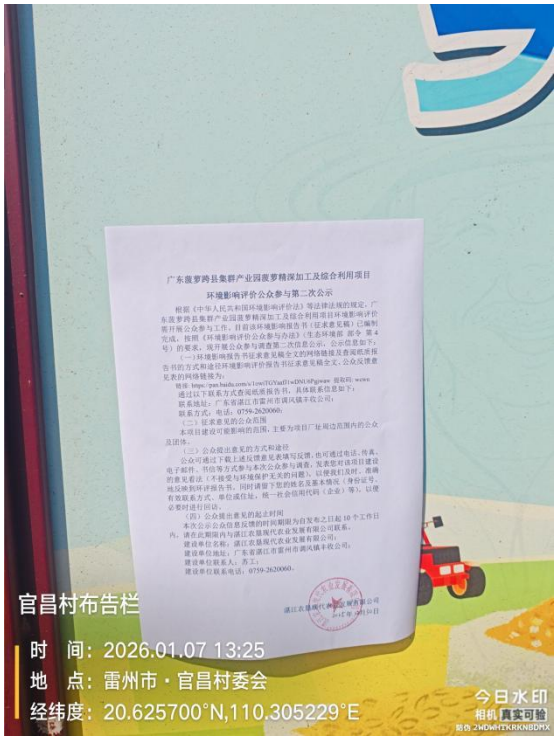
图 4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2026 年 1 月 7 日）

3.2.3 张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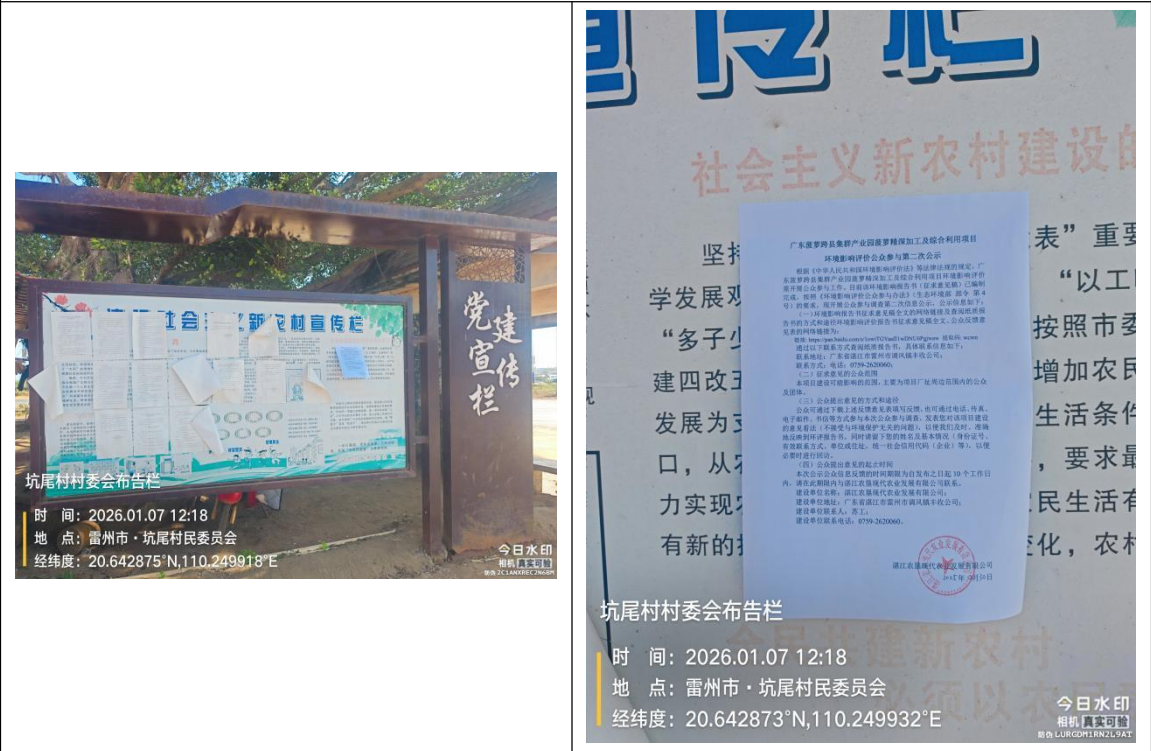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同时在周边敏感点进行公示。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于敏感点行政村宣传栏这些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要求。

官昌村村委会布告栏	
 官昌村布告栏 时 间：2026.01.07 13:25 地 点：雷州市·官昌村委会 经纬度：20.625695°N,110.305242°E	 官昌村布告栏 时 间：2026.01.07 13:25 地 点：雷州市·官昌村委会 经纬度：20.625700°N,110.305229°E
收获中学布告栏	
 收获中学布告栏 时 间：2026.01.07 13:12 地 点：雷州市·收获学校 经纬度：20.628812°N,110.268470°E	 收获中学布告栏 时 间：2026.01.07 13:12 地 点：雷州市·收获学校 经纬度：20.628814°N,110.268496°E

坑尾村布告栏



收货客运站布告栏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附近公众主要通过网络链接、到建设单位住址处查阅本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或者单位向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4、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情况。

4.2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宣传科普情况。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或者单位向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虽然公众和单位均未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也承诺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所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做好污染防治工作，将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众和单位均未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无未采纳情况。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在向湛江市生态环境局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对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含公众参与章节）进行公开。公开日期为2026年1月15日。公开内容主要为：

①《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本）；

②《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③建设单位联系信息；

④环评单位信息。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在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4号）要求，公示时间为2026年1月15日。公示网址为：http://www.leizhou.gov.cn/zjssthjjlzfj/zwgk/gsgg/content/post_2139133.html，网络公示截图见图5。



图 5 报批前公示截图

7、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在湛江旭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6 年 2 月 5 日

8、附件

8.1 委托书

委 托 书

湛江旭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现委托你单位承担《广东菠萝跨县集群产业园菠萝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的编制工作，

具体工作及质量保证要求在合同中确定，请你单位尽快安排有关技术人员开展工作。

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

